

**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2021 年、2022 年、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4 年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编制。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所提供的 2023-2024 年度审计报告、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方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编制方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声 明.....II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1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4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5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7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情况9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偿付意愿分析11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年度的本息偿付情况12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13

第九章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重大变化情
况.....14

第十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15

第十一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16

第十二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17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原名称“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变更为“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

二、备案文件和备案规模

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70 号），同意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含）60 亿元的公司债券。

发行人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791 号），同意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含）60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一）21 厦港 01

债券简称	21 厦港 01
债券代码	149671.SZ
债券名称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21 日
最近回售日	-
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21 日
债券余额（亿元）	0.4
票面利率（%）	1.00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21 厦港 01 在存续期前 3 年的票面年利率为 3.43%，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公司决定下调票面利率 243BP，即下调后的票面利率为 1%，并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固定不变。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2024 年，21 厦港 01 回售金额为 8.60 亿元，债券余额为 0.40 亿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二）22 厦港 01

债券简称	22 厦港 01
债券代码	149881.SZ
债券名称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日	2022 年 04 月 18 日
起息日	2022 年 04 月 20 日
最近回售日	-
到期日	2027 年 04 月 20 日
债券余额（亿元）	0.000278
票面利率（%）	1.00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AAA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三）24 厦港 01

债券简称	24 厦港 01
债券代码	148694.SZ
债券名称	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日	2024 年 04 月 12 日
起息日	2024 年 04 月 15 日
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04 月 15 日
到期日	2029 年 04 月 15 日
债券余额（亿元）	12
票面利率（%）	2.45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最新主体评级	AAA
最新债项评级	无评级
最新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报告期内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是否触发： ☐ 是 ☐ 否 ☒ 无此选择权条款

第二章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业务及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涉及港口综合物流、贸易等业务。港口综合物流业务是发行人的传统核心业务，港口综合物流业务板块主要包含港口装卸堆存、运输、代理、理货、船舶助靠五大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厦门港内主要的港口及综合物流运营商。公司贸易业务的定位为港贸结合、以贸促港，延伸港口物流产业链，构建具有鲜明港口特色，能够充分体现港贸结合的大宗商品长链条全程贸易业务，从而更好地促进发行人港口相关业务的发展。最近两年，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收入分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港口综合物流	490,918.79	19.75%	337,850.69	17.95%
贸易	1,984,685.85	79.86%	1,535,062.08	81.56%
其他	9,705.10	0.39%	9,130.14	0.49%
合计	2,485,309.74	100.00%	1,882,042.91	100.00%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851,362.3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16,111.42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235,250.9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6.68%。2024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485,309.74 万元，净利润为 78,585.12 万元。主要财务数据见下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增减幅度
流动资产合计	846,022.01	948,148.52	-10.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5,340.34	2,045,147.12	-1.95%
资产总计	2,851,362.35	2,993,295.64	-4.74%
流动负债合计	1,129,661.81	1,260,339.60	-10.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6,449.61	536,031.03	-9.25%
负债合计	1,616,111.42	1,796,370.64	-10.03%
股东权益合计	1,235,250.92	1,196,925.00	3.20%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2,485,309.74	2,540,748.97	-2.18%
营业成本	2,322,818.23	2,379,662.84	-2.39%
营业利润	100,520.58	93,824.64	7.14%
营业外收入	3,593.25	3,181.70	12.93%
利润总额	103,179.61	95,943.86	7.54%
净利润	78,585.12	74,299.26	5.7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144.99	150,534.05	8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86.56	-160,273.25	-6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97.73	-11,140.79	1639.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5,029.44	-20,761.27	-220.56%

第四章 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21 厦港 01”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9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6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9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公司债券“18 厦港 02”。

根据“22 厦港 01”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8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根据“24 厦港 01”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2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经证监许可〔2020〕1670 号文备案，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9.00 亿元的公司债券“21 厦港 01”，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划入发行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渡支行开立的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发行人经证监许可〔2020〕1670 号文备案，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18.00 亿元的公司债券“22 厦港 01”，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划入发行人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东渡支行开立的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发行人经证监许可〔2023〕1791 号文备案，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1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24 厦港 01”，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划入发行人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禾祥西支行开立的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的核查情况

根据“21 厦港 01”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计划发行规模不超过 15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9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6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 9 亿元，募集资金

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公司债券“18 厦港 02”，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相符。

根据“22 厦港 01”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8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相符。

根据“24 厦港 01”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2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募集资金用途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相符。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约定使用，未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第五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制定了债券相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披露标准、定期报告以及临时报告的披露进行了详细规定，并对信息披露的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部门及其负责人、职责等进行了明确。发行人按照法律法规、募集说明书约定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二、信息披露具体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已进行披露事项如下：

1、定期报告

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说明书约定制作了《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半年度报告（2024 年）》，并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对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披露。此外，发行人还制作了《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并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对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披露。

发行人披露的定期报告中未出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年报及半年报内容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况，会计师对年报均未出具非标意见。定期报告内容均按照规定包含公司业务情况、重大风险提示、公司基本信息、公司管理结构变化、相关中介机构信息、公司财务和资产状况、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评级情况、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偿债保障措施以及其他重大事项等情况。披露内容完整，符合相关规定。

2、临时公告

2024 年度，发行人先后披露了下列临时公告：

2024 年 4 月 1 日，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

公告。

2024 年 12 月 6 日，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

发行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 1 号-定期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监管业务指引第 2 号-临时报告》等法律法规，履行了债券存续期内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能力及偿付意愿分析

最近两年末，发行人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请见下表：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流动比率	0.75	0.75
速动比率	0.54	0.52
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	56.68	60.01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公司最近两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75 和 0.75，速动比率分别为 0.52 和 0.54，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为稳定但处于较低水平，主要由于发行人所在的港口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占总资产的比例处于较高水平，资产流动性处于相对较弱水平。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公司最近两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0.01%和 56.68%，呈下降趋势，处于合理水平。

2024 年度，发行人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已足额按期完成本年度本息偿付。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和重要财务指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偿付意愿较为积极。

第七章 本期债券本年度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情况

21 厦港 01（证券代码：149671.SZ）于 2024 年 10 月 21 日进行付息，在 2024 年 10 月 17 日（即付息日前两个工作日），发行人已将 2024 年度应付利息、回售本金及手续费足额按期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要求的账户中。

22 厦港 01（证券代码：149881.SZ）于 2024 年 4 月 20 日进行付息，在 2024 年 4 月 18 日（即付息日前两个工作日），发行人已将 2024 年度应付利息及手续费足额按期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要求的账户中。

2024 年度，24 厦港 01（证券代码：148694.SZ）尚未到付息日期。

第八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重大 变化情况

一、本期债券增信措施及有效性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二、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及有效性

为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采取了如下的偿债保障措施：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切实做到专款专用、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和严格的信息披露。

三、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1 厦港 01”、“22 厦港 01”和“24 厦港 01”的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第十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跟踪评级安排，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不定期跟踪评级由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以及发行人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启动。

2024 年 6 月 27 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已出具《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 21 厦港 01 与 22 厦港 01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24）100443】。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21 厦港 01”和“22 厦港 01”债项评级均为 AAA。

第十一章 可能影响发行人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可能影响其偿付能力的重大事项。

第十二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事项情况的存在。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 2021 年、2022 年、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4 年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